

扫码看新媒体报道



保护古树名木,建设人、城、家、园(大自然)共生共荣的公园城市。记者昨日从市园林局了解到,《郑州市园林绿化规划建设管理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已报市政府审查,正向社会各界广泛征求意见。根据《意见(征求意见稿)》,因同一个工程项目需砍伐大树超过2株,或移植大树、实施大修修剪超过10株,就要听证。郑报全媒体记者 裴其娟

请通过这些渠道提建议

如有意见和建议,请于11月20日前向市园林局反馈。

传真:0371-67950776(转311室收)

电子邮箱:zzyljhc@163.com

通信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工人路170号郑州市园林局(311室)

邮编:450006

我市园林绿化、砍伐迁移修剪大树邀您提建议 同一工程砍伐超过2株大树要听证 拆迁出的10亩以下地块建绿地

构建人、城、家、园共生共荣的公园城市

《意见(征求意见稿)》提出,巩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成果,以打造具有中原地域特色的公园城市为目标,到2025年,城市公园绿地分布进一步均衡;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93%以上;郊野(森林、生态保遗)公园—综合公园—社区公园—小微公园(小游园)的公园体系基本构建;以沿黄生态廊道为代表的功能多样、连续完整、景观多彩、绵延市域的绿色生态廊道体系基本建成;公园城市建设

初见成效,构建人、城、家、园(大自然)共生共荣的公园城市形象。

中心城区增绿方面,将通过规划建绿、拆违建绿、留白增绿,着力加强中心城区、老城区公园绿地建设,进一步均衡中心城区绿地分布。

市域生态防护屏障建设方面,将持续推进郊野公园、森林公园、生态保遗公园建设。

生态廊道建设方面,将加强体系建设,打造郑州品牌。

拆迁出的10亩以下地块全部用于绿地建设

《意见(征求意见稿)》提出,将编制郑州市绿地系统规划,组织修订完善《郑州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2013~2030年)》和县(市)绿地系统规划。修订时,按照“拆迁出的

10亩以下地块全部用于绿地建设”的政策,着力增加中心城区、老城区公园绿地面积。

编制并执行《郑州市公园城市建设规划》,以构建全域公园、生态廊道及绿道体系

道路改造要对原有行道树妥善保留

《意见(征求意见稿)》提出,严厉查处侵占绿地、擅自改变绿地性质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发利用绿地地下空间应征询园林绿化主管部门意见,确保树木正常生长和绿地正常使用。

严禁擅自砍伐、移植园林树木,道路改造要制定对原有行道树妥善保留的实施方案,反对盲目更换树种、随意砍伐和移植行道树。

因同一个工程项目需砍伐大树超过2株,或移植大树、

为基础,统筹安排城乡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实现山水林田湖草与城市的相融与共存,引领功能产业、资源利用、文化景观、生活服务等各方面高质量发展。

实施大修修剪超过10株,或需迁移古树名木的,须在工程规划设计阶段进行专项论证,采取听证会、公示等形式,就砍伐、移植树木种类和数量、修剪程度等征求公众意见,接受社会监督。

我省启动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 根治欠薪 春节前“两清零”

即日起到2021年春节前,省人社厅将在全省开展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旨在确保农民工按时足额拿到工资,兜住基本民生底线,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郑报全媒体记者 李娜 通讯员 孙琦英

欠薪案件2021年春节前全清零

此次根治欠薪行动,力争对查实的欠薪违法行为,做到“两清零”目标,即:2020年发生的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国企项目以及各类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在2020年底前全部清零,其他欠薪案件在2021年春节前动态清零。

具体来说,此次行动将以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为抓手,以招用农民工较多的工程建设领域和劳动密集型加工制造及受疫情影响严重的行业为重点,对根治欠薪法律法规政策贯彻落实情况进行集中排查,主要包括:用人单位依法按时

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情况;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国企项目及各类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审批管理、资金监管和工程款(人工费)按期足额拨付情况;工程建设领域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工资、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工资保证金存储、维权信息公示等保障工资支付制度情况;依法处置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行为,严厉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行为;对欠薪违法行为依法依规实施信用惩戒情况;对根治欠薪工作失职失责行为依法依规追究责任情况。

12月到春节前进行相关执法检查

按照时间安排,即日起到11月30日为集中宣传和自查阶段。要求各地通过以案释法等多种形式,深入企业、工地、社区,结合实际开展普法活动,大力宣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和相关劳动法律法规,发挥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切实提高企业依法支付农民工工资的自觉性,增强农民工依法理性维权的意识,营造维护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的良好舆论环境。要指导用人单位

特别是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对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开展自查自纠,并结合企业实际,采取多种方式协助化解欠薪隐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阶段。

12月1日至2021年春节前为执法检查阶段。各级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统筹协调,抽调执法人员,开展联合执法,对重大典型欠薪

案件挂牌督办,建立健全工作台账,实时掌握欠薪企业、欠薪人数、欠薪金额,坚决做到欠薪问题不解决不销账。省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适时组织力量,对欠薪问题突出地区开展督导检查、明察暗访。

